**贫困户识别流程**

贫困户（含返贫户）精准识别流程为“八步、两评议两公示一比对一公告”。

　　新增贫困户、返贫户识别流程。第一步农户申请。农户自愿提出书面申请，并签字盖手指印，并承诺申请事项真实。第二步村民小组评议（第一次公示）。以村民小组为单位，100%的农户知晓，50%以上在家农户参加民主评议会，经2/3参会人员表决同意后提出初选名单，并在村民小组内公示。第三步入户调查。村组干部和驻村干部组织开展入户核实，采集相关信息。第四步村级民主评议（第二次公示）。以行政村为单位，组织村民代表、监督人员、村组干部、驻村干部等对村民小组公示无异议的对象进行民主评议，并二次公示。第五步乡镇审核。对村级公示无异议的名单，乡镇组织住建、医疗、教育、水利等部门人员联合审核，并报县级。第六步县级行业部门数据比对（返回核实）认定。针对乡镇上报名单，区县组织相关部门进行大数据比对，对疑似对象返回乡镇、村级重新核实。第七步县级确认公告。区县住建、医疗、教育、水利等部门联合审定，并盖章确认，通过相关媒体对外公告。第八步数据录入和清洗。